

证券代码：836316

证券简称：松兴电气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广州松兴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21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广州松兴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巴根董事长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法律、法规，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它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总经理刘国瑛、副总经理蓝稷、副总经理曾智文、财务总监丁馨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 2023 年 2 月 20 日印发《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 2023 年 9 月 13 日印发的《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监管局关于贯彻落实〈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要求，鉴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连续 8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确保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经公司公平、公正评选，拟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年度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其中，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费用为 14.88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反对股数 2,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弃权股数 9,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进行回避表决的关联交易事项。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自身经营发展以及战略发展规划需要，综合考虑行业环境及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内外部因素，为公司满足业务发展及长期战略规划的需要，提高决策和经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实现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最大化，经公司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反对股数 1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进行回避表决的关联交易事项。

(三)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且尚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同意，故股票终止挂牌事宜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障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全部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8,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反对股数 1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进行回避表决的关联交易事项。

(四) 审议未通过《关于公司以资产抵押方式向广州广日电梯工业有限公司续借委托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解决公司通过中信银行向广州广日电梯工业有限公司借入的委托贷款 4800 万已到期、且短期内无法还款的问题，公司拟用位于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云骏路 2 号的土地和房产作为对未偿还的 47,869,603.57 元委托贷款做为抵押，履行国资监管程序后，向广州广日电梯工业有限公司续贷至 2024 年 1 月 11 日，利率按原借款合同利率执行。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1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松青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均与本议案所涉及的事项有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松兴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广州松兴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2 日